

附件2-1

2026年教育专项资金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基础教育经费保障机制专项	项目编码	420100267030320000100
项目主管部门	市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市教育局
项目负责人	郑一斌	联系电话	027-65608409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工农兵125号（翰林大厦）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公共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6年	终止年度	2026年
项目申请理由	<p>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调整优化结构提高教育经费使用效益的意见》（国办发〔2018〕82号）规定：各地要制定区域内各级学校生均经费基本标准和生均财政拨款基本标准，并建立健全动态调整机制；《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湖北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的通知》（鄂政办发〔2016〕14号）、省财政厅 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湖北省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鄂财教发〔2023〕28号）、《市财政局 市教育局关于提高全市基础教育学校公用经费定额标准的通知》（武财教〔2015〕848号）、《市教育局 市财政局关于提高全市部分学段学校公用经费定额标准有关政策的通知》（武财教〔2016〕5号）、《市财政局 市教育局关于印发〈武汉市教育领域市与区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武财教〔2021〕682号）、《市财政局 市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完善教育经费保障政策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通知（武财教〔2023〕517号）》《市财政局 市教育局关于做好逐步推行免费学前教育相关工作的通知》（武财教〔2025〕696号）有关规定。</p>		
项目主要内容	<p>根据中央、省、市有关文件要求，安排学前教育、义务教育、普通高中教育、中职教育、特殊教育、民族教育公用经费、增加运转补助和免费学前教育补助以及农村义务教育校舍维修改造专项。</p>		
项目总预算	107,967	项目当年预算	107,967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4年9.98亿元，2025年10.36亿元。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26年10.80亿元，根据2025年教育事业统计，全市中小学在校学生数较2024年增长4.88%，所需预算资金随学生数变动适当调整。</p>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7,96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7,967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07,967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1. 各级各类学校公用经费和增加运转补助	根据中央、省、市有关文件精神，安排学前教育、义务教育、普通高中教育、中职教育、特殊教育及民族教育公用经费和增加运转补助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942	根据2025年教育事业统计，我市公办幼儿园、小学、初中、公办普通高中、公办中职学校、公办特殊教育学校、公办民族教育学校在校（园）学生数分别为20.25万人、85.02万人、35.19万人、16.84万人、3.70万人、3800人、942人。按照中央、省、市有关文件规定，对公办幼儿园、小学、初中、公办普通高中学校、公办特殊教育学校按生均500元、720元、940元、1200元、7000元安排公用经费补助；对公办幼儿园、小学、初中、公办普通高中学校、公办中职学校、公办特殊教育学校、公办民族教育学校按生均700元、680元、660元、1400元、1500元、3000元、8000元增加运转补助。所需资金按照《武汉市教育领域市与区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武财教〔2024〕699号）规定分担。	
2. 免费学前教育专项补助	根据中央、省、市有关文件精神，安排免费学前教育补助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08	根据2025年教育事业统计，我市学前一年在园幼儿数为12.52万人。根据中央、省、市有关文件规定，按市级示范及以上园4200元/生·年，一级及以下园3000元/生·年安排免费学前教育补助，所需资金按照《市财政局 市教育局关于做好逐步推行免费学前教育相关工作的通知》（武财教〔2025〕696号）规定分担。	
3. 农村义务教育校舍维修改造补助	根据中央、省、市有关文件精神，安排农村校舍维修改造补助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17	按校舍面积的3.3%，每平方单价1100元补助，其中：市级承担地方部分的4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促进我市基础教育公共服务均等化		统筹城乡教育资源均衡配置，全面推行城乡统一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促进我市基础教育公共服务均等化。			
长期绩效目标2：全面提升我市中小学（幼儿园）运转水平		逐步构建起与财力状况、办学需求和物价水平联动的生均公用经费定额动态调整机制，不断提高中小学（幼儿园）运转水平。			

长期绩效目标3: 逐步改善农村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	建立完善农村校舍维修改造长效机制, 不断改善农村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
长期绩效目标4: 促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	通过建立覆盖城乡的免费学前教育体系, 持续减轻家庭育儿经济负担, 促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
年度绩效目标1: 确保各级各类学校正常运转	继续安排各级各类学校公用经费和增加运转补助资金, 确保学校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目标2: 持续改善农村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	继续安排农村校舍维修改造补助资金, 持续改善农村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
年度绩效目标3: 有效减轻育儿经济负担	逐步推行免费学前教育, 有效减轻育儿经济负担, 推动基本公共教育服务均等化。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校舍建设工程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	上级文件
			基础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和增加运转补助标准	1200至10000元/人·年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办幼儿园公用经费和增加运转补助比例	100%	计划标准
			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和增加运转补助比例	100%	计划标准
			公办普通高中学校公用经费和增加运转补助比例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办中职学校增加运转补助比例	100%	计划标准
公办特殊教育学校公用经费和增加运转补助比例			100%	计划标准	
公办民族教育学校增加运转补助比例			100%	计划标准	
免费学前教育补助比例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教职工培训合格率	100%	上级文件	
		农村校舍维修改造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上级文件	
		日常维修改造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上级文件	
		购置设施设备质量合格率	100%	上级文件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前教育毛入园率	≥98%	《武汉市教育事业发展“十五五”规划》目标任务
			小学学龄人口入学率	100%	《武汉市教育事业发展“十五五”规划》目标任务
			初中学龄人口入学率	100%	《武汉市教育事业发展“十五五”规划》目标任务
			高中阶段教育完成率	≥95%	《武汉市教育事业发展“十五五”规划》目标任务
			教育教学水平	稳步提升	上级文件
			农村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	逐步改善	上级文件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规划设计和工程建设符合环保要求	符合	上级文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90%	上级文件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90%	上级文件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校舍建设工程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上级文件
			基础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和增加运转补助标准	1200至10000元/人·年	1200至10000元/人·年	1200至10000元/人·年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及公办在园幼儿数量	20万名	20万名	20万名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惠及在校小学学生数量	80万名	83万名	85万名	计划标准
			惠及在校初中学生数量	29万名	32万名	35万名	计划标准
			惠及公办在校普通高中学生数量	13万名	14万名	16万名	计划标准
			惠及公办在校中职学生数量	4.80万名	4.60万名	3.70万名	计划标准
			惠及公办在校特殊教育学生数量	3100名	3700名	3800名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惠及公办在校民族教育学生数量	850名	900名	900名	计划标准
			惠及学前一年幼儿数量	—	11万名	12万名	计划标准
			维修改造农村义务教育学校校舍面积	1万平方米	1万平方米	1万平方米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教职工培训合格率	100%	100%	100%	上级文件
			农村校舍维修改造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上级文件
			日常维修改造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上级文件
			购置设施设备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0%	上级文件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校舍维修改造项目按期完成率	≥90%	≥90%	≥9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前教育毛入园率	≥94.78%	≥96.10%	≥96.50%	上级文件
			小学学龄人口入学率	100%	100%	100%	上级文件
			初中学龄人口入学率	100%	100%	100%	上级文件
			高中阶段教育完成率	≥92.50%	≥93.20%	≥94.00%	上级文件
			教育教学水平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上级文件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规划和工程建设符合环保要求	符合	符合	符合	上级文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90%	≥90%	≥90%	上级文件
			学生、家长满意度	≥90%	≥90%	≥90%	上级文件

附件2-2

2026年教育专项资金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学生资助专项	项目编码	420100267030320000100
项目主管部门	市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市校外培训综合治理中心（市教师发展与学生服务中心）、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	杜习虹等	联系电话	027-82781321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工农兵125号（翰林大厦）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公共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6年	终止年度	2026年
项目申请理由	<p>1.省财政厅 省教育厅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关于印发《湖北省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鄂财教发〔2023〕58号）；</p> <p>2.《省教育厅 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研究生奖助学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鄂财教〔2014〕8号）；</p> <p>3.《市教育局 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武汉市中等职业学校市政府励志奖学金发放工作的通知》（武教助〔2018〕2号）；</p> <p>4.《市教育局 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市属高校市政府奖学金发放工作的通知》（武教助〔2018〕3号）；</p> <p>5.《市教育局 市人社局 市财政局 市扶贫办关于印发〈武汉市精准扶贫助学扶智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教办〔2015〕12号）；</p> <p>6.《市教育局 市财政局 市扶贫办关于落实国家资助政策更好促进精准扶贫助学扶智工作的通知》；</p> <p>7.《市教育局 市人社局 市财政局关于武汉市中等职业教育免除学费工作的实施意见》（武教助〔2017〕1号）；</p> <p>8.《关于印发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教〔2013〕219号）、《关于印发研究生国家助学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教〔2013〕220号）、《市教育局关于增设研究生武汉市政府奖学金的批复》（武教高〔2014〕1号）；</p> <p>9.省财政厅 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湖北省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鄂财教发〔2021〕32号）；</p> <p>10.《省教育厅关于武汉市教育局采购义务段武汉出版社〈课堂作业〉免费发放的意见》（鄂教幼高〔2017〕9号）。</p>		
项目主要内容	根据中央、省、市有关文件精神，安排从学前教育到研究生教育学生资助专项和助学扶智专项以及免费发放《课堂作业》专项。		
项目总预算	11,204	项目当年预算	11,20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4年1.16亿元，2025年1.06亿元。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26年1.12亿元，根据资助学生数变动情况适当调整。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项目资金来源	合计	11,20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204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1,204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1.免学费补助	根据中央、省、市有关文件精神，安排高中免学费、中职免学费等学生资助经费。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832	1.普通高中免学费资助标准1800元/生·年，所需资金：蔡甸区、江夏区、黄陂区、新洲区，市级分担15%；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外的其他区，市级分担20%。 2.中职国家免学费资助标准2000元/生·年，所需资金：蔡甸区、江夏区、黄陂区、新洲区，市级分担10%，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外的其他区，市级分担20%。 3.中职本市免学费资助标准2000元/生·年，所需资金除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外的其他区，市级分担50%。	
2.学生奖助学金补助	根据中央、省、市有关文件精神，安排学前教育政府助学金、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中职奖助学金、高校奖助学金等学生资助及奖励经费。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522	1.学前教育政府助学金资助标准1000元/生·年，所需资金除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外的其他区，市级分担45%。 2.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资助标准2000元/生·年，所需资金：蔡甸区、江夏区、黄陂区、新洲区，市级分担12%；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外的其他区，市级分担16%。 3.中职国家助学金资助标准2000元/生·年，所需资金其中：区属中职学校，蔡甸区、江夏区、黄陂区、新洲区，市级分担10%；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外的其他区，市级分担20%。市属中职学校市级分担32%。 4.中职市政府励志奖学金资助标准1000元/生，所需资金全部由市级承担。 5.市属高校学业奖学金资助标准按照国家政策执行。 6.市属高校国家助学金资助标准博士13000元/年·生、硕士国家助学金6000元/年·生，所需资金全部由市级承担。 7.市属高校市政府奖学金资助标准4000元/生，所需资金全部由市级承担。	
3.助学扶智专项	根据《关于印发武汉市精准扶贫助学扶智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教办〔2015〕12号）安排助学扶智经费。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850	根据助学扶智资助标准和资助人数测算，所需资金市级分担50%。	

4. 免费发放《课堂作业》专项	根据国发〔2015〕67号、鄂政办发〔2016〕14号等要求，免费向全市义务教育学段3-9年级学生发放《课堂作业》。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000	根据《课堂作业》发放套数以及单价测算，所需资金全部由市级承担。	
-----------------	--	-------------	-------	---------------------------------	--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建立和完善教育资助政策体系	构建从学前教育到研究生教育“全覆盖”学生资助政策体系。
长期绩效目标2：促进教育公平	对所有符合资助政策学生进行资助，确保党和国家的惠民政策落实到位，从制度上保障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年度绩效目标：应助尽助，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对所有符合资助政策学生进行资助，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助标准	500-13000元/人·年	上级文件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前教育政府助学金应受助学生享受资助比例	100%	上级文件
			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应受助学生享受资助比例	100%	上级文件
			普通高中免学费应受助学生享受资助比例	100%	上级文件
			中职国家助学金应受助学生享受资助比例	100%	上级文件
			中职免学费应受助学生享受资助比例	100%	上级文件
			助学扶智应受助学生享受资助比例	100%	上级文件
			市属高校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及政府奖学金应受助学生享受资助比例	100%	上级文件
			《课堂作业》需求满足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资助对象准确率	100%	上级文件	
《课堂作业》编印质量合格率		100%	上级文件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资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课堂作业》送发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生因贫失学率	0%	上级文件
			义务教育巩固率	≥99%	上级文件
			教育保障水平	有效提高	上级文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调查满意度	≥90%	上级文件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助标准	500-13000元/人·年	500-13000元/人·年	500-13000元/人·年	上级文件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前幼儿政府助学金资助人数	4000人	4000人	4000人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职市政府励志奖学金人数	1000人	1000人	1000人	计划标准
			中职免学费人数	45000人	47000人	49000人	计划标准
			中职国家助学金人数	8730人	6000人	6000人	计划标准
			市属高校市政府奖学金奖励人数	300人	300人	300人	计划标准
			市属高校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奖励人数	3000人	3659人	3000人	计划标准
			市属高校研究生国家助学金资助人数	3417人	3659人	3900人	计划标准
			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人数	3251人	3304人	3500人	计划标准
			普通高中免学费人数	2310人	2380人	2500人	计划标准
			助学扶智资助人数	9150人	8830人	8900人	计划标准
			免费发放《课堂作业》数量	167万套	185万套	185万套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资助对象准确率	100%	100%	100%
	《课堂作业》编印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0%	上级文件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资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课堂作业》编印送发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生因贫失学率	0%	0%	0%	上级文件
			义务教育巩固率	≥99%	≥99%	≥99%	上级文件
			教育保障水平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上级文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家长调查满意度	≥90%	≥90%	≥90%	上级文件

附件2-3

2026年教育专项资金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基础教育重大建设项目专项	项目编码	420100267030320000100		
项目主管部门	市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市教育局		
项目负责人	许明清等	联系电话	027-65608472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工农兵125号（翰林大厦）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公共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6年	终止年度	2026年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若干意见》（中发〔2018〕39号）、教育部等九部门关于加快推进教育数字化的意见（教办〔2025〕3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武汉市教育事业发展“十五五”规划的批复》（武政办〔2025〕号）、《市教育局 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全市基础教育配套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和使用的通知》（武教财〔2021〕2号）、《市教育局关于加强中等职业学校基础能力建设补助专项管理和使用的通知》（武教职成〔2023〕1号）、《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 市教育局关于武汉市贯彻落实“四个指南”工作方案》等有关规定。				
项目主要内容	根据中央、省、市有关文件要求，安排中小学配套建设、高中能力提升、教育信息化建设、中职教育建设等教育重大建设项目专项。				
项目总预算	50,512	项目当年预算	50,51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4年6.42亿元，2025年3.93亿元。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26年5.05亿元，根据基础教育重大项目建设和各区投入情况适当调整。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0,51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0,512			
项目资金来源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0,512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支出经济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表述	分类			

基础教育配套设施建设补助	全市推进80所中小学配建工程，支持18所普通高中领航学校内涵建设，支持中小学校改善办学条件，加快教育信息化建设等。	资本性支出	45,512	根据各区中小学配建等重大项目建设任务和投入情况，结合各区财力，采取因素法对各区给予补助。支持我市教育信息化建设。	
中职教育建设专项	办精办优30所长期保留的中等职业学校；建设50项优质专业、精品课程、双师团队、实训基地、规划教材；新、改、转建30个新型综合高中理化生实验室。	资本性支出	5,000	根据各区中等职业学校基础能力、综合高中设备建设任务和投入等情况，采取因素法对各区给予补助。支持市属中等职业学校基础能力和综合高中设备建设。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促进基础教育普及优质发展	持续扩大学位供给，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入学（入园）需求；加强基础教育硬件软件建设，实现我市基础教育由以标准化为特征的基本均衡向以现代化为特征的优质均衡发展新飞跃。
长期绩效目标2：推动教育智慧升级	深入推进教育数字化转型，以教育信息化推动教育现代化。
长期绩效目标3：持续推进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发展	加强中等职业学校基础能力建设，不断增强职业教育服务经济社会水平。
年度绩效目标：持续扩大优质教育资源	持续加大教育重大项目建设力度，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对优质教育资源需求。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建设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	上级文件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小学配套建设校数	120所	《武汉市教育事业发展“十五五”规划》目标任务
		数量指标	星级智慧校园建设校数	300所	《武汉市教育事业发展“十五五”规划》目标任务
			优质中等职业学校建设数量	30个	《武汉市教育事业发展“十五五”规划》目标任务
			优质品牌特色专业建设数量	60个	《武汉市教育事业发展“十五五”规划》目标任务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新建或改造校舍质量合格率	100%	上级文件
			购置设施设备质量合格率	100%	上级文件
			项目质量达标率	100%	上级文件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批复项目按计划完成率	≥9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小学学龄人口入学率	100%	《武汉市教育事业发展“十五五”规划》目标任务
			初中学龄人口入学率	100%	《武汉市教育事业发展“十五五”规划》目标任务
			高中阶段教育完成率	≥95%	《武汉市教育事业发展“十五五”规划》目标任务
			增加中小学学位	16万个	《武汉市教育事业发展“十五五”规划》目标任务
			促进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情况	稳步提高	上级文件
			教育保障水平	有效提高	上级文件
	生态效益指标	环评是否达到环评要求	达到	上级文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率	≥90%	上级文件
长期绩效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和家長满意率	≥90%	上级文件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建设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上级文件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改扩建中小学数	43所	39所	20所	计划标准
			优质资源共享计划需求满足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四个指南”学校创建数量	50所	64所	58所	计划标准
			优质品牌特色专业建设数量	—	20个	10个	计划标准
			职普融通精品课程建设数量	—	15个	10个	计划标准
			双师型名师和教学创新团队建设数量	15个	—	10个	计划标准
			专业大类校内实践教学基地建设数量	36个	—	10个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			中等职业学校优秀教材建设数量	—	15个	10个	计划标准
			“数字食堂”监管平台云服务器保障率	—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新建或改造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0%	上级文件
			购置设施设备等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0%	上级文件
			项目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0%	上级文件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批复项目按计划完成率	≥90%	≥90%	≥9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小学学龄人口入学率	100%	100%	100%	上级文件
			初中学龄人口入学率	100%	100%	100%	上级文件
			高中阶段教育完成率	≥92.50%	≥93.20%	≥94.00%	上级文件
新增中小学学位			5.61万个	5.09万个	2.29万个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水平	稳步提高	稳步提高	稳步提高	上级文件
			教育保障水平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上级文件
	生态效益指标	环评是否达到环评要求	达到	达到	达到	上级文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90%	≥90%	≥90%	上级文件
			学生和家长满意度	≥90%	≥90%	≥90%	上级文件

附件2-4

2026年教育专项资金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教育事业改革发展专项	项目编号	420100267030320000100
项目主管部门	市教育局等	项目执行单位	市教育局等
项目负责人	李曼丽等	联系电话	027-65608524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工农兵125号 (翰林大厦)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公共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6年	终止年度	2026年
项目申请理由	<p>根据《教育部关于大力加强中小学教师培训工作的意见》（教师〔2011〕1号）、《教育部等11部门关于推进中小学生研学旅行的意见》（教基一〔2016〕8号）、《教育部关于推进社区教育工作的若干意见》（教职成〔2004〕16号）、《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进一步激发中小学办学活力的若干意见》（教基〔2020〕7号）、《省教育厅 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推进国家教育考试标准考点建设工作的通知》（鄂教财函〔2018〕54号）、《省教育厅等八部门关于加快和扩大新时代湖北教育对外开放的若干措施》（鄂教外〔2021〕1号）、《武汉市全民健身条例》《市委 市政府关于印发〈武汉教育现代化2035〉〈加快推进武汉教育现代化实施方案（2019—2022年）〉的通知》（武发〔2019〕19号）、《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青少年视力低下综合防治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09〕7号）、《市教育局 市编办 市发改委 市财政局 市人社局关于全市义务教育学校实施学区制管理工作的意见》（武教基〔2015〕45号）、《市体育局 市教育局关于印发武汉市青少年校园足球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武体足〔2009〕107号）、《市教育局 市体育局关于印发武汉市青少年校园足球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教体卫艺〔2015〕7号）、《市教育局关于加强全市学前教育园际项目发展共同体建设和管理的实施意见》（武教基〔2016〕47号）、《市教育局关于公布普通高中领航学校和特色学校的通知》（武教基〔2021〕2号）、《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 市教育局关于武汉市贯彻落实“四个指南”工作方案》等有关规定。</p>		
项目主要内容	<p>根据中央、省、市有关文件要求，安排体卫艺专项、标准化考场建设、民办教育发展补助、企业剥离学校补助以及教育内涵发展等专项。</p>		
项目总预算	40,304	项目当年预算	40,30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4年5.05亿元、2025年4.96亿元。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26年4.03亿元，根据教育改革发展任务和各区投入情况适当调整。</p>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0,304	
项目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0,304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40,304
--	-------------	--------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1.教育内涵发展专项	继续组织市级中小学教师和干部培训活动，深入推进城乡结对、集团化办学、学前教育共同体建设，广泛开展研学旅行活动，推进教育国际化，实施标准化考场建设，开展社区居民终身教育活动，对经认定的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给予学位奖补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670	根据当年各区教育改革发展任务和投入情况，结合各区财力，采取因素法对各区给予补助，支持我市教育优质内涵发展。	
2.体卫艺专项	持续在全市中小学开展游泳进校园、校园足球活动以及网球特色学校建设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16	根据当年各区体卫艺专项活动开展和投入情况，结合各区财力，采取因素法对各区给予补助，支持我市教育多元特色发展。	
3.企业剥离学校专项	继续对企业剥离学校给予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218	根据各区企业剥离学校情况，对各区给予一般转移支付补助。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聚焦体制机制创新，统筹推进国家和省、市教育改革任务；突出公平优质，统筹各级各类教育协调发展；突出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提升教育教学质量。
长期绩效目标2：教育多元开放发展	建设中部地区国际教育中心，打造教育对外开放新高地。
长期绩效目标3：教育终身持续发展	构建服务全民学习的终身教育体系，打造学习体系健全、学习网络完善、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的学习型城市。
年度绩效目标：持续推进教育高质量发展	以公平、优质、均衡为导向，推动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推动高中阶段多样化发展。

长期绩效目标表（教育“十四五”规划等提出的目标任务）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	上级文件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教师培训率	100%	上级文件
			标准化考场比例	100%	计划标准
			校园足球试点学校数量	342所	计划标准
			小学四年级学生游泳技能培训覆盖率	逐步提高	计划标准
			外籍人员子女学校数	6所	计划标准
			公益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	≥90%	《武汉市教育事业发展“十五五”规划》目标任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居民培训率	≥55%	计划标准
			企业剥离学校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到位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90%	上级文件
			普惠性民办幼儿园保教费收费上限	1500元/生·月	上级文件
			购置设施设备质量合格率	100%	上级文件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各级各类教育协调发展	稳步提高	上级文件
			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稳步提高	上级文件
			教育对外开放水平	稳步提高	上级文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90%	上级文件
长期绩效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90%	上级文件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上级文件
		数量指标	教师培训参训率	90%	90%	90%	计划标准
			校园足球试点学校数量	500所	360所	342所	计划标准
			城乡结对学校数量	—	79(242)所	79(242)所	计划标准
			跨区域集团化办学学校数量	—	10所	20所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级学前教育发展共同体建设数量	15个	15个	15个	计划标准		
			网上巡查系统涉及考场数	509个考场	349个考场	496个考场	计划标准		
		无线电作弊防控系统涉及考场数	231个考场	671个考场	479个考场	计划标准			
		安检门考点数量	3个	5个	10个	计划标准			
		游泳进课堂覆盖率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计划标准			
		网球特色学校数量	—	50所	100所	计划标准			
		中小学多语种教学实验试点学校数	11所	9所	10所	计划标准			
		支持外籍人员子女学校（国际化学校）数	6所	6所	6所	计划标准			
		社区居民培训率	≥53%	≥54%	≥54%	计划标准			
		公益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	≥80%	≥80%	≥80%	计划标准			
		支持参与研学旅行活动的学生数	4000名	2000名	10000名	计划标准			
		企业剥离学校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教师培训合格率	≥90%	≥90%	≥90%	上级文件		
			普惠性民办幼儿园保教收费上限	1500元/生·月	1500元/生·月	1500元/生·月	上级文件		
			购置设施设备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0%	上级文件		
			项目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0%	上级文件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培训惠及干部教师人次	3.96万人次	3.50万人次	3.50万人次	计划标准
					校园足球惠及学生人次	60万人次	40万人次	40万人次	计划标准
					网球特色学校惠及学生人次	—	—	2.5万人次	计划标准
社区居民培训人次（成人及社区教育项目）	650万人次				650万人次	650万人次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游泳进校园惠及学生人次	1.8万人次	1.8万人次	1.8万人次	计划标准
			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惠及幼儿数量	8.5万名	8万名	7万名	计划标准
			促进各级各类教育协调发展	稳步提高	稳步提高	稳步提高	上级文件
			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稳步提高	稳步提高	稳步提高	上级文件
			教育对外开放水平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上级文件
			教育保障水平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上级文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90%	≥90%	≥90%	上级文件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90%	≥90%	≥90%	上级文件